

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0月27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明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74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.5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 -

1、议案内容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。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。拟将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原公司登记的经营围：

“生物及环保技术研发；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；环保工程、水生态保护及恢复工程施工；湖泊河道生态、环境及湿地恢复治理；水产养殖设备研发、批零兼营、安装；饮用水设备批零兼营；机电设备安装；污水处理、水质净化及监测技术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水产养殖；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；环境生态监测；鱼类保护技术研究；土地复垦开发。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”。

修改为

“生物及环保技术研发；环保工程设计、技术咨询；环保工程、水生态保护及恢复工程施工；湖泊河道生态、环境及湿地恢复治理；水产养殖设备研发、设计、制造、批零兼营、安装；饮用水设备批零兼营；机电设备安装；污水处理、水质净化及监测技术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水产养殖；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；环境生态监测、检测检验服务；鱼类保护技术研究；土地复垦开发。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”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不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7 日